

| | | | |
|--------|--|--|-------------|
| 院所系組 | 工學院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碩士在職專班 | | |
| 招生分組 | 環境工程組 | 工業安全衛生組 | 消防與防災工程組 |
| 招生名額 | 18 名 | 22 名 | 8 名 |
| 研究領域 | 環境工程相關領域 | 工業安全衛生相關領域 | 消防與防災工程相關領域 |
| 甄試項目 | 書面資料 審查 (50%) | 1.基本資料表【附表 5】、自傳【附表 6】及學習及研究計畫【附表 7】。 2.繳交最高學歷之歷年成績單。 3.其他足資證明自己專業能力或工作成就之資料影本，例如： (1)獲獎紀錄(2)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明書(3)專書或技術報告等。 【無需繳交推薦函】 | |
| | 面試 (50%) | 1.113 年 3 月 23 日(星期六)於第一校區辦理面試，時程及地點另行公告。 2.符合報考資格考生均可參加面試。 | |
| 成績計算 | 1.總成績=書面資料審查成績×50%+面試成績×50% 2.各甄試項目成績及總成績均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 | | |
| 同分參酌順序 | 1.面試分數。 2.書面資料審查分數。 | | |
| 特殊報考資格 | 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 | | |
| 備註 | 1.工作年資之規定：需有 1 年(含)以上工作年資。 2.本碩士在職專班分組招生係為教學需要，不列入學籍資料記載。 3.上課地點：第一校區。 4.上課時間：除週一至週四晚間上課外，亦可能視學生需求週末上課。 5.112 學年度最低畢業學分數 37 學分，113 學年度依系所規定辦理。 | | |
| 系所聯絡方式 | 聯絡人：洪小姐 電話：07-6011000 轉 32301 | | |